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变更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董事变更情况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补选胡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胡坤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兼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胡坤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胡坤先生的简历及相关信息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补选胡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二、变更后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长：白洋

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可连选连任。

（二）董事会成员：白洋、汪东顺、张东红、胡坤、李文强、安汝杰（职工代表董事）、徐强胜（独立董事）、海福安（独立董事）、万俊锋（独立董事）

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可连选连任。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 战略委员会：白洋（主任委员）、万俊锋、徐强胜
2. 提名委员会：徐强胜（主任委员）、海福安、李文强
3. 审计委员会：海福安（主任委员）、徐强胜、胡坤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万俊锋（主任委员）、海福安、张东红

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可连选连任。

三、备查文件

- (一)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决议；
- (三)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四)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5 日